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体检、复试与录取工作安排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我院将做好研究生的体检、复试、录取等各项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按需招生，宁缺毋滥，确保招生质量。

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玉明

副 组 长：赵树凯 张进成

成 员：朱樟明 刘帘曦 张弘 包军林 胡辉勇 程珺 高宇璐

工作地点：北校区东大楼 315 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8202505 监督举报电话：029-88202095

三、招生指标

研究方向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已接收推免生	学院优秀生源专项	改善学缘结构指标	优研计划	
						一志愿	调专业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6	/	/	2	/	/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115	56	/	10	50	/
0809Z2	★集成电路系统设计	20	6	/	5	2	/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80	8	10	15	29	3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全日制双证）	196	/	50	8	20	6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非全日制双证）	50	/	/	/	/	/

注：非全日制软件工程是学校试点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产学合作校企协同育人计划”的一部分，是鼓励学院探索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校企联合培养的新模式，具体招生与联培要求，详见学院相关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方案。

四、复试资格

初试成绩满足下列条件的考生可参加复试。

研究方向 代码	报考研究方向	学科分类 划线	单科分数线			
			政治	外语	数学	专业课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260	34	34	51	51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260	34	34	51	51
0809Z2	集成电路系统设计	260	34	34	51	51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260	34	34	51	51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	260	34	34	51	51
	优研计划	260	34	34	51	51

五、复试规则

1. 按照教育部和校研究生院相关规定，实行差额复试，择优录取。
2. 初试成绩符合下表分专业复试分数要求的考生有资格进入相应专业复试。

研究方向 代码	报考研究方向	总分数线	单科复试分数线			
			政治	外语	数学	专业课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300	45	45	65	65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310	45	45	65	65
0809Z2	集成电路系统设计	310	45	45	65	65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290	35	35	60	60

3. 资格审查

复试期间将进行资格审查，证件不符和经学院审查不符合复试条件者，不得参加复试。复试结束后，发现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对于申请二志愿申请调剂的考生，学院将根据申请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毕业学校、本科专业或工作背景、能力等因素来确定最终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4. 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参加**原报考专业**的专业知识笔试后，若调剂学院内其它专业，该笔试成绩仍然有效。

5. **复试成绩具有否决权，即复试成绩必须合格才能纳入总成绩，否则不予录取。**

有以下情况者视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1) 未参加复试者；

- (2) 笔试、面试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不合格者；
- (3) 心理测试、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4) 体检结果不合格者。

6. 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

(1) 一志愿报考我院相关专业的复试考生

总成绩=初试成绩÷统考最高分×100×60%+复试成绩×40%；其中，复试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2) 二志愿调剂我院相关专业的复试考生

总成绩=初试前三门成绩（政治、英语、数学）÷调剂生初试前三门成绩之和最高分×100×60%+复试成绩×40%；其中，复试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录取时在复试合格生源中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考生的初试专业课成绩仅供综合面试小组参考，不参与按复试成绩计算。

六、复试安排

1.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品德考核、心理测试、专业知识笔试、综合面试（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专业知识及综合素质考察等）。凡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必须在复试前向学院办公室声明，并加试两门规定的课程，否则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1) 心理测试时间：3月23日-24日，思想品德考核笔试时间：3月24日11:00；思想品德考核、心理测试要求，详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gr.xidian.edu.cn/info/1074/6193.htm）](http://gr.xidian.edu.cn/info/1074/6193.htm)

(2) 专业笔试：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须于3月23日上午8:00点之前通过<https://www.wjx.top/jq/21618659.aspx> 或扫描二维码选择相应的专业知识笔试科目。



注意：考生须3月24日上午9:00在北校区阶梯教学楼标准化考场参加专业知识笔试（考场安排另行通知），考生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件，一旦发现替考或作弊行为，取消录取资格。

专业知识笔试科目

专 业	复试科目（代码）	参考书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笔试：（二选一） 9111 微电子技术概论 9113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微电子概论》郝跃，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3；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孙肖子，西电科大出版社 2008； 《半导体物理与器件》赵毅强等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2005； 《数字集成电路——电路、系统与设计》（第二版），Jan M.Rabaey 等著，周润德等译，电子工业出版社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10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笔试：（三选一） 9113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0809Z2 集成电路系统设计	9114 半导体器件物理 9115 半导体集成电路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笔试：（三选一） 9111 微电子技术概论	
085212 软件工程 (集成电路设计方向)	9113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9115 半导体集成电路	

(3) **综合面试**：3月24日起分组面试，每位学生单独进行面试，面试前须向复试小组秘书提交相关复印材料留存，面试过程将全程录音录像，以备教育部审查。

具体面试分组、时间和地点请留意北校区东大楼研究生办公室发布的招生复试信息动态及微电子学院网站通知（<http://sme.xidian.edu.cn>）。

2. 考生复试时须提供材料：

- (1) 入学考试的准考证或考生报名信息表；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1份；
- (3) 往届毕业生提交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应届生携带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录取的应届毕业生入学报到时必须持双证，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 (4)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1份，往届生可提供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单位红章）。
- (5) 全国英语四级、六级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1份；
- (6) 同等学力考生还须提交在所报考专业领域的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的文章；
- (7) 其它能证明自己综合素质能力的材料，如竞赛获奖、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项目等。

七、调剂

调剂基本要求为普通全日制高校考生，同等学力考生不接收调剂。

1. 校内调剂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面向校内工科类相关专业招收部分考生调剂申请，拟调剂专业学位研究生 50 名，直至录满。考生应符合以下条件：

-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其它工学和工程等相关学科专业（学科代码以 08 开头）
- 本科所学专业须是微电子、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类、计算机及相关专业；
- 本科毕业院校是“985”高校，且初试成绩符合国家线 A 类分数线上；
- 本科毕业院校是“211”高校，且初试成绩达到 280 分及以上。
- 凡申请调剂并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均有机会参加复试。

2. 校外调剂

我院生源充足，校外二志愿调剂指标是学校改善学缘结构专项指标，不能挪用。

从 3 月 23 日起至 3 月 28 日，面向全国 985 工程高校工科类相关专业（学科代码 0802、0803、0804、0805、0808、0809、0810、0811、0812、0824、0825、0826、0827、0831、0835、0837）招收部分二志愿考生（非本校第一志愿的校外考生）调剂申请，直至录满。

(1) 学校学缘结构改善计划专项指标

(080900) 电子科学与技术（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10 名，集成电路系统设计 5 名）、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2 名，考生初试成绩须为 330 分及以上；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15 名，考生初试成绩须为 310 分及以上；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工程方向 8 名，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国家 A 类线上。

考生应符合以下条件：

- 本科毕业院校须是“985”高校；
- 本科所学专业须是微电子、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类、计算机及相关专业；
- 第一志愿报考院校须是“985”高校或中国科学院大学及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所。

(2) 学院优秀生源调剂计划专项指标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10 名，考生应符合学校学缘结构改善计划专项调剂条件；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 50 名，考生应符合以下条件：

● 本科毕业院校须是“985”或“211”高校，所学专业须是微电子、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类、计算机及相关专业；

● 第一志愿报考院校须是“985”“211”高校或中国科学院大学及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所。

● “985”高校调剂考生初试成绩达到国家 A 类分数线上；“211”高校调剂考生初试成绩达到 280 分及以上。

3. 非全日制硕士调剂

(085212) 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面向工科类相关专业（学科代码 08 开头）招收部分调剂考生，要求初试成绩达到国家 A 类分数线上。详见《微电子学院 2018 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接收调剂工作方案》

4. 院内调剂

(1) 第一志愿报考微电子学院工学和工程相关学科专业，初试成绩符合国家线 A 类分数线上的考生，可申请调剂（085212）软件工程--集成电路设计方向（全日制、非全日制），并与一志愿考生统一参加专业复试；

(2) 已参加“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和“集成电路系统设计”学术型硕士入学复试，但未被录取的考生，可以申请调剂“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工学硕士、“集成电路工程”专业学位硕士，原复试成绩有效，录取按总成绩排名依次确定，不服从调剂安排的，视为自动放弃。

(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和“集成电路系统设计”复试分数线下考生，须达到“集成电路工程”专业复试分数线上，方可申请调剂“集成电路工程”专业学位硕士，并与一志愿考生统一参加专业复试。

(4) 参加“集成电路工程”专业学位硕士复试未被录取的考生，可以申请调剂软件工程专业学位硕士，原复试成绩有效，录取按总成绩排名依次确定。

5. 调剂时间

(1) **申请时间：2018 年 3 月 23 日——3 月 28 日**

(2) **申请方式：**校内跨学院、校外二志愿和非全日制调剂均须通过国家调剂系统完成调剂工作。有意向调剂的考生，应于 23 日起登陆中国研招网 yz.chsi.com.cn 在调剂平台上向我院提出调剂申请，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须按时参加复试，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剂系统的全部调剂流程的考生，将不予录取，已在调剂系统中同意“待录取”的考生，我校不再进行解锁。

八、录取原则

1. 通过“优研计划”选拔考核的考生，若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各学科专业，且初试各科目成绩及总分达到国家 A 类地区最低录取分数线，须参加复试，经考核成绩合格的，可预录取为我院 2018 级统考硕士研究生。

(1) 报考学术型硕士的考生，在达到我院相关学科学术型复试资格分数线前提下，按其所报专业录取；若未达到我院相关学科复试资格分数线的，可录取为专业型硕士。

(2) 报考专业型硕士的考生，录取为专业型硕士。导师须优先录取报考的优研生。

2. 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相关专业的考生，通过复试后优先录取，按总成绩从高向低依次录取。

3. 申请调剂我院相关专业并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均有机会参加复试。通过复试后，按总成绩从高向低依次录取。

4. 凡通过复试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没有确认录取信息者，不予录取。

5. 2018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继续采取预录取制度，学院在录取的同时确定考生录取类别，张榜公示录取名单，并按研究生院要求发放《复试情况通知单》，奖助金等级依据复试总成绩和报考志愿等确定。

注意：在微电子学院网上发布预录取结果之前，请各位考生不要以任何方式询问录取结果，以免影响录取进度。

6. 考生领取《复试情况通知单》后，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缴纳培养费，缴纳培养费的方式详见通知单。学院根据校财务处的收费凭证发放正式录取通知书。录取后不能按时入学的应届本科生，请在领取到拟录取通知单后及时申请保留学籍，否则不被保留。

九、体检

1. **体检对象：**所有复试考生，未参加体检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2. **体检时间：**

2018 年 03 月 23 日 仅胸部透视项目检查时间 07:30-12:00 和 13:00-17:00

2018 年 03 月 26 日-27 日 一般项目和肝功全套检查时间 07:30-12:00

胸部透视项目检查时间 07:30-12:00 和 13:00-17:00。

3. **体检地点：**北校区校医院门诊部

4. **体检项目及收费标准：**总计 45 元

(1) 一般项目：19 元（含内、外、五官、视力、辨色力、听力、身高、体重、血压等）

(2) 胸部透视：8 元

(3) 肝功全套：18 元

以上体检项目收费标准执行《陕西省医疗服务项目价格（2011 版）》（陕价行发【2011】175 号）。

5. 体检要求

(1) **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2) 须使用校医院统一体检表格（体检时领取）；

(3) 携带一寸免冠证件彩照一张，粘贴在体检表格上，如实填写体检表、化验单上的姓名、性别、报考学院、准考证号等信息，身份证号码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不按要求填写造成不能查询体检结果的需重新体检；

(4) 二志愿调剂考生如在我校校医院体检，须在学院领取体检申请单，领取体检表后，须将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

(5) 体检当日早晨空腹（禁食 8 小时）抽血化验肝功能；

(6) 体检项目不分先后次序，体检时请自觉排队，遵守纪律；

(7) 体检结束后，请将体检表交至医院收表处。体检结果由医院直接返回研究生院；

(8) 在校外医院体检的考生，使用体检医院的体检单，同时将个人信息、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填写在体检表空白处，体检项目要求与我校集中体检项目相同，4 月 10 日前将体检结果寄送至录取学院，未提交体检报告的考生不予录取。

注意：外地考生体检报告须用 EMS 或顺丰邮寄至：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电话：029-88202505

十、其他

为了方便考生在复试期间食宿，特提供以下服务指南。

1. 住宿

西电科技宾馆 电话：029-88202716 地址：西电科大幼儿园南侧

二月二酒店 电话：029-86622222 地址：光华路中段西电西南门西侧

2. 餐厅

科技餐厅 电话：029-88203210 地址：西电科大幼儿园南侧

西电科大餐厅 电话：029-88202751 地址：西电科大东南门口

微电子学院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20 日